

西安市艺术学校

音乐学科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与专门化方向

专业名称：音乐表演

专门化方向：声乐表演、器乐表演

二、入学要求与基本学制

入学要求：初中毕业生（器乐、声乐专业）、小学毕业生（声乐、器乐专业）

基本学制：3年、6年

三、培养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全国、全省职业教育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深度推进产教融合，助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坚持立德树人，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思想，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本，促进学校自主发展、内涵发展为宗旨，以提高人才质量为核心，培养学生德、智、体、美、育、身心全面发展，具有健全的人格，稳定的情绪，较好的抗压、抗挫能力，良好的艺术素质和文化修养，具备终身学习和探索的热情，掌握高考必备的知识与能力，为艺术类大专院校输送优秀考生，培养具有职业生涯规划与发展的基础和能力的学生，培养学生的艺术表演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能胜任声乐、器乐教学、表演及关连专业，培养艺术行业一线工作的高素质从业者和专业技术技能人才。

专门化方向	职业	继续学习专业	
声乐表演	声乐演员、 音乐教师	高职： 音乐表演、音乐教育、 音乐学等	本科： 音乐表演、音乐教育、 音乐学等
器乐表演	器乐演奏员、 音乐教师		

四、综合素质及职业能力

（一）综合素质

1. 热爱祖国，初步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定文化自信，努力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

2. 具有正确的职业理想和良好的职业道德，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团结协作，乐于奉献，勇于创新。

3. 具备必需的专业技术知识、科学文化知识、专业理论知识和专业拓展知识。

4. 具有健康的身体和心理，善于调节负面情绪，具备正向积极的思维模式；

5. 具有正确的文艺观和审美观，能够在欣赏美、表现美和创造美的过程中不断陶冶情操，提高素养，做“真善美”的传播者，使全民艺术修养及欣赏水平得到提高。

6. 具备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就业观，掌握基本的就业和创业知识，通过自身努力为社会不断培养音乐人才和后备军，成为梯队的中坚力量。

（二）职业能力

1. 一般通用能力：

（1）具备基本的汉语语言和文学表达能力，及初步的英语听、说、读、写能力。

（2）掌握互联网应用技术，具备学习、推广、处理及信息采集与归纳能力。

（3）具有自我主动学习和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

（4）具有良好的人际交往和活动能力。

（5）具备初步策划、组织音乐类比赛、竞赛、活动的的能力。

2. 行业通用能力：

（1）具备一定水准的专业演唱（演奏）技术：器乐专业包括视奏能力，声乐专业包括自弹自唱能力，考核标准与中职教材规定的标准同步。

（2）具有较熟练的五线谱或简谱视谱即唱及一定的听音记谱能力（固定调、首调均可）

（3）具备系统的音乐理论知识，包括乐理、视唱、音乐常识、音乐欣赏及听辨、和声、即兴伴奏、形体、意大利语语音及台词表演等。

（4）具有一定的音乐表现能力和初步的音乐创作能力。

（5）具备初步的形体表演和舞台综合表现能力。

（6）具有正确的艺术审美和音乐鉴赏能力。

（7）掌握基本的就业、创业能力，能够适应社会变革与市场需求、大众需求，具备岗位变化、职业调整的能力。

3. 职业特定能力：

(1) 声乐表演方向:

①具有较熟练的声乐演唱技术(民族、美声、通俗),至少达到八级以上程度,具备舞台表演的基本能力;

②通过两年系统的合唱课学习及演出锻炼活动,具备一定的合唱表演能力;

③具有初步的声乐课程教学(成人、童声)、音乐公共基础课辅导、合唱排练及合唱指挥等专业技术能力、社会文化艺术活动指导能力、组织能力及其他专业拓展能力;

4、具备基本键盘视谱演奏能力,具备正谱伴奏、即兴伴奏及自弹自唱能力;

(2) 器乐表演方向:

①具有至少一种或多种较熟练的所学乐器(民乐、西洋乐)演奏的基本技能。(根据学制及学生进校前水平区别对待,不能统一要求)

②通过两年半(五个学期)的合奏课学习和演出锻炼,具备一定的合奏能力;

③具有初步的器乐演奏教学、音乐公共基础课辅导、合奏排练指挥(包括写总谱)社会文化艺术指导能力、组织能力及相关专业拓展能力;

五、课程结构设置

文化课与专业课占比 5:5。

1. 文化课

分初中部、高中部,课程设置完全按照国家中等职业教育规划教材进行,包括课程、学制、考试、评分等。

2. 专业课

(1) 声乐专业(三年制)

具体开设课程:

第一学年:一对一声乐专业小课(一周1节)、声乐集体课(每周2节,用于解决学生在学习过程中遇到的共性问题,如:基本功训练、作品背景、曲式分析、名家大师演唱视频欣赏等)、一对一钢琴专业小课(一周1节)、视唱练耳(每周四节)、乐理(每周二节)中音史(每周二节)意大利语(每周二节)台词表演(每周二节)等;

第二学年:一对一声乐专业小课(一周1节)、一对一钢琴专业小课(一周1节)、视唱练耳(每周四节)乐理(每周二节)合唱(每周二节)西音史(每周二节)等;

第三学年：一对一声乐专业小课（一周 2 节）、一对一钢琴专业小课（一周 2 节）、视唱练耳（每周六节）乐理（每周二节）合唱（每周二节）、即兴伴奏（每周二节）和声（每周二节）等。

(2) 器乐专业

分三年制与六年制。

①三年制具体开设课程：

第一学年：一对一器乐专业小课（一周 2 节）、视唱练耳、乐理、合奏、音乐欣赏等（课程课时安排与声乐专业一样）

第二学年：一对一器乐专业小课（一周 2 节）、视唱练耳、乐理、合奏、中音史等（课程课时安排与声乐专业一样）

第三学年：一对一器乐专业小课（一周 4 节）、视唱练耳、乐理、合奏、西音史、和声等（课程课时安排与声乐专业一样）

②六年制具体开设课程：

第一学年：一对一器乐专业小课（一周 2 节）、视唱练耳、乐理、音乐欣赏等；

第二学年：一对一器乐专业小课（一周 2 节）、视唱练耳、乐理、音乐欣赏；

第三学年：一对一器乐专业小课（一周 2 节）、视唱练耳、乐理、音乐欣赏；

第四学年：一对一器乐专业小课（一周 2 节）、视唱练耳、乐理、合奏、音乐欣赏等；

第五学年：一对一器乐专业小课（一周 2 节）、视唱练耳、乐理、合奏、中音史、民族民间音乐等；

第六学年：一对一器乐专业小课（一周 4 节）、视唱练耳、乐理、合奏、西音史、和声等。

六、主要专业课程教学要求

课程名称	主要内容	能力要求
基本乐理	(1) 音、音高、音值、音程、和弦； (2) 节拍、节奏； (3) 调、大小调式、五声调式、转调、调式分析； (4) 音乐记号、音乐术语。	(1) 掌握基本乐理知识，理性认知、分析、鉴赏和表现音乐的能力； (2) 为继续学习专业奠定基础能力。

和声基础	<p>(1) 和声基础知识； (2) 和弦的连接； (3) 四部和声写作练习； (4) 和声应用分析； (5) 正谱作品分析。</p>	<p>(1) 掌握初步的四部和声理论知识； (2) 具有运用和声基础知识认知、分析、鉴赏和表现音乐的能力； (3) 为以后钢琴即兴伴奏等音乐创作活动奠定和声基础能力。</p>
音乐欣赏	<p>(1) 中国作品 (2) 外国作品</p>	<p>(1) 具备一定的音乐理论知识和技巧； (2) 能从多个方面来考量音乐作品，深入理解作品本身及结构对情感和思想的承载； (3) 具备对作品的基本评价和鉴赏。</p>
中国音乐史	<p>(1) 远古 (2) 夏商西周 (3) 春秋战国 (4) 秦汉 (5) 三国两晋南北朝 (6) 隋唐五代 (7) 宋元 (8) 明清 (9) 近现代</p>	<p>(1) 了解中国音乐史的研究对象、研究方法，理解音乐史和音乐史学的区别； (2) 掌握中国音乐史的研究现状和研究成果； (3) 掌握中国历史上不同时期出现的重要作品和音乐现象； (4) 继承和发扬我国优秀的文化遗产。</p>
西方音乐史	<p>(1) 古希腊古罗马 (2) 中世纪教会与世俗音乐 (3) 文艺复兴时期的音乐 (4) 巴洛克时期音乐 (5) 前古典主义时期 (6) 维也纳古典乐派 (7) 浪漫主义乐派 (8) 民族乐派 (9) 20 世纪音乐</p>	<p>(1) 了解欧洲音乐文化发展的不同历史进程及其相应的音乐形态实际和风格特征； (2) 增进对音乐作品的感性认识，开阔艺术视野，丰富音乐知识及修养，为专业教学及艺术教育实践打下良好的基础学。 (3) 对外国文化传统具有较系统的认识，掌握音乐史论方面必要的基本知识，并熟悉各时期有代表性的作品。</p>

声乐演唱	<p>(1) 声乐演唱的基本理论知识；</p> <p>(2) 科学发声方法的训练；</p> <p>(3) 所学唱法不同历史时期、不同地域特点声乐作品的演唱训练；</p> <p>(4) 第一年：1—4级，第二年：5—7级，第三年：8级以上曲目，每学期作品数量不低于6首；</p> <p>(5) 声乐表演舞台实践训练。</p>	<p>(1) 具备运用科学的呼吸方法、建立共鸣腔、掌握音区转换、获得正确的发声位置及合理运用吐字咬字方法五方面的能力；</p> <p>(2) 具有运用所学唱法演唱一定数量、不同历史时期、不同地域特点的中、外声乐作品的的能力；</p> <p>(3) 具备一定水平的声乐演唱、音乐表现及舞台呈现的综合能力；</p> <p>(4) 具备合唱、合作能力，具备考场、赛场、舞台的临时应变能力。</p>
器乐演奏	<p>(1) 器乐演奏的基本理论知识；</p> <p>(2) 所学乐器演奏技法的训练；</p> <p>(3) 所学乐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地域特点器乐作品的演奏训练；</p> <p>(4) 第一年：1—4级，第二年：5—7级，第三年：8级以上曲目，每学期作品数量不低于6首；</p> <p>(5) 器乐表演舞台实践训练。</p>	<p>(1) 正确掌握所学乐器的演奏技法；</p> <p>(2) 具有演奏一定数量的不同历史时期、不同地域特点的中、外器乐作品的的能力；</p> <p>(3) 具备一定水平的器乐演奏、音乐表现及舞台呈现的综合能力；</p> <p>(4) 具备合奏、合作能力，具备考场、赛场、舞台的临时应变能力。</p>
视唱练耳	<p>(1) 听辨：单音；旋律音组：三音组、五音组；旋律音程与和声音程：八度内(含八度)自然音程；和弦：四种三和弦原位、转位；节奏听辨；单声部旋律听辨：高音谱表、8小节、调号为一升或一降。</p> <p>(2) 视唱：五线谱记谱；调号为无调号、一升或一降；拍号范围：2/4、3/4、4/4、6/8拍。</p> <p>(3) 根据学生情况，也可进行相应的简谱视唱练耳训练。</p>	<p>1、通过听觉训练，获得运用听觉判断、记忆、分析、听写音程、和弦的能力。</p> <p>2、通过视唱，准确理解和表达各类音乐术语、表情记号、乐句、分句等。</p> <p>3、具有运用固定唱名法进行单声部音乐作品的视谱即视唱能力</p> <p>4、了解多声音乐相关知识，培养多声音乐的感知力。</p> <p>5、理解音乐风格形成的因素，培养多元音乐文化认同感。</p>
钢琴基础训练	<p>1. 音乐理论知识：学生需要学习基本的乐理知识，如音符、节奏、调式、和声等。</p> <p>2. 技术训练：这包括手指、手臂、手腕、肩膀等部位的训练，以增</p>	<p>1. 读谱能力：精准读谱是良好演奏的基础，要让学生能正确解读乐谱中的各种符号。</p> <p>2. 听觉能力：良好的演奏需要敏锐的听觉来反馈，专注的倾</p>

	<p>强演奏的技巧和表现力。</p> <p>3. 演奏能力培养：学生需要学习如何正确地坐姿、手臂和手指的运用、手指的触键方式等。</p> <p>4. 个性化教学：关注学生的个性化需求，根据他们的特点和优势进行有针对性的教学。</p> <p>5. 课程质量：保证课程质量，定期进行评估和反馈，及时调整教学计划和策略。</p> <p>6. 基本功的训练：注重基本功的训练和音乐表现力的培养，注重细节和个性化的教学。</p> <p>7. 创新和多样性：强调创新和多样性，注重培养学生的创造力和自我表达能力。</p> <p>8. 演奏技巧和音乐理论知识的结合：强调演奏的准确性和细节。</p> <p>9. 启蒙、初级、中级和高级阶段：钢琴学习可以分为这四个阶段，每个阶段包括基本练习、练习曲、复调作品、奏鸣曲和中外乐曲五大板块。</p>	<p>听习惯是培养听觉能力的关键。通过欣赏大量的音响资料和示范演奏，引领学生进行声音的想象</p> <p>3. 双手弹奏能力：启蒙阶段的学生，学会松紧程度的放松是关键。只要牢牢的把握住“松紧适度的放松”其他双手的弹奏才会得以顺利展开。另外，双手的协调性是最容易忽视的。在这方面，要通过大量的节奏协调练习得到改善和提高。</p> <p>4. 双脚协调性：双脚的练习是培养和训练学生如何正确使用踏板，从一开始就要养成正确使用踏板和辨别踏板使用效果的习惯。</p> <p>5. 音乐感悟能力：通过一定训练提高学生的鉴赏水准和审美情趣。</p>
合唱	<p>(1) 合唱基础知识、规范科学的发声方法；</p> <p>(2) 合唱的声部组合、字音练习、状态训练、发声训练、协调训练、艺术处理训练；</p> <p>(3) 不同时期、不同风格合唱作品的演唱训练和舞台实践，每学期作品不得低于 3 首。</p>	<p>(1) 掌握合唱的基本技能；</p> <p>(2) 具备合唱中与其他合唱队员互相协作的能力；</p> <p>(3) 多声部协调，团员之间需练习磨合，以达到音色上的融合和声音的统一、和谐。</p> <p>(4) 具备与合唱队一起，演唱一定数量的不同时期、不同风格中、外合唱作品的能力</p>
台词表演	<p>(1) 气息、声音、咬字综合训练</p> <p>(2) 绕口令训练</p> <p>(3) 基本技能训练</p> <p>(4) 语言表现力训练</p> <p>(5) 集体稿件练习</p>	<p>(1) 了解台词用声基本原理，掌握台词基本功在呼吸、发声、共鸣、吐词等方面的基本规律；</p> <p>(2) 掌握语音的基础发声状态；</p> <p>(3) 具有为歌唱发声语言的正确运用奠定良好的语言基础能力。</p>
合奏	<p>(1) 民乐或西洋乐合奏基础知识；</p> <p>(2) 乐队各乐器声部的声音训练、协调训练、艺术处理训练；</p> <p>(3) 不同时期、不同风格合作作</p>	<p>(1) 了解民族、管乐乐队的配置以及各自所承担演奏乐器的乐器法；</p> <p>(2) 掌握各自所承担演奏乐器的演奏技术；</p>

	品的演奏、训练和舞台实践。	(3) 理解乐团中各个声部之间的合作关系； (4) 了解不同风格作品的表现内容，具有相对较快的视奏能力与音乐表现能力。
声乐表演综合实训实习	(1) 校内外实践性声乐表演、社区艺术辅导； (2) 参加各级职业技能大赛及各类声乐比赛； (3) 各类节日、纪念日、不同主题音乐会、毕业汇报演出等； (4) 模考训练（按照艺术联考改革新规定）第六学期不低于 3 次；	(1) 具有较强的声乐表演实践能力和专业技能； (2) 具有综合舞台实践及一定的临场应变能力。 (3) 具备专业的舞台服、化、道能力；
器乐表演综合实训实习	(1) 校内外实践性器乐表演、社会文化辅导； (2) 参加各级职业技能大赛及各类声乐比赛； (3) 各类节日、纪念日、不同主题音乐会、毕业汇报演出等； (4) 模考训练（按照艺术联考改革新规定）第六学期不低于 3 次；	(1) 具有较强的器乐表演实践能力和专业技能； (2) 具有综合舞台实践能力、合作合奏能力及一定的临场应变能力。 (3) 具备专业的舞台服、化、道能力；

七、专业教师基本要求

1. 音乐学科目前在职教师 23 人，外聘教师 13 人，学生 144 人，教师与学生实际平均比为 1:4；专任专业教师具有艺术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其中研究生学历占 26%；高级职称占 18%；中级及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务或职业资格所占比例不低于 76%。

2. 专业教师均能认真践行教育部颁发的《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树立正确教育思想，全面履行教师职责，关心爱护学生，高质量完成教育教学任务，能适应现代职业教育教学要求，积极参加校内教研、校外进修、教学改革、教学和技能竞赛等活动，完成教师业务培训和专业实践任务，终身学习，勇于创新。兼职教师均为高等艺术院校教授或专业团体一级、二级演奏员，每学期承担 1200 课时的教学任务。

八、教学基本条件

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及课程设置的需要，按每班 20 名学生为基准，校内教学功能室配置如下：

小剧场：1 个

琴房：66间

钢琴：40台

音乐教室：2间

排练室：与小剧场重叠共用

三角钢琴：无

吸音设施：无

音响系统：1组

九、编制说明

1. 本方案实行“5+1”人才培养模式，专业教学时间共分为6个学期，学生在校学习时间5个学期，艺考强化培训时间1个学期。每学期平均授课时间为20周。每周专业课程不超过20学时。公共基础课程与专业技能课程的学时比例为5：5。

2. 本方案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均属必修课程，中专生没有选修课程，应全面发展共同提高。学生年龄小，仍属于基础学习阶段，所以不设置选修课程，以免学生偏科。

3. 本方案实施过程中，坚持德育为先、能力为本，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坚持“做中学、做中教”，“请进来、走出去”，主题教学和专家讲座，注重因材施教、因人施教；坚持教学质量评价主体、方式、过程的多元化，鼓励引导教师、学生和家长的共同参与，建立毕业生去向数据的跟踪调查制度。

音乐学科

2024年3月26日